

胡文奇的诗

奇遇

离去与来时没有什么不同
衣柜空空 没有悬挂过冬的衣物
橱柜空空 没有油、盐、料酒、生抽
空空的房间 仿佛人们从未来过
离去时
人们擦除自己生活过的痕迹
只是我偶尔会偷偷回到这个房间
带上毛巾和换洗的衣服
即使没有音乐 我也不会在意
水滴经由老旧的热水器洒落在身体上
像是一位随风而逝的故人喁喁细语

给奶奶

冬天到了，我给奶奶寄去了奶粉、冬袜、宝宝霜
寒冷的夜晚，冲泡奶粉带给我胃部的温暖
冬袜，为我的双脚抵御北京冬天的严寒
宝宝霜，奶香味的，涂抹在脸上，是我一天中最喜欢的时刻
奶粉是中老年型的
冬袜是少女般的颜色
宝宝霜是婴儿专用
是的，在我心中，她是一位老人，也是一个少女，一个婴孩

给葫芦

三个月前，她的眼睛是蓝色的
我觉得她那么小、毛茸茸的，很可爱
两个月前，她的习性与作用“混乱”
我对她感到厌烦
几天前，她偷偷溜去了别人家
我开始害怕失去她
这个下午，天很蓝，云很白，风是无声的
我们相互望着对方棕色的眼睛，突然

意识到
在这间狭窄而又拥挤的小屋里
我们已经习惯拥有彼此的生活

给你

灰蒙蒙的城市，满布灰尘的街道
公交车上，人们面无表情
行色匆匆，宛如黑色幽灵游荡
简陋的小屋里，倒是色彩斑斓
辣椒是浅绿色，黄瓜表皮绿得更深
菜椒的颜色是最浓郁的红
墙壁是白色的，电影海报泛黄
窗帘是友人喜欢的淡青色
葫芦是棕黄色
你是粉红色的

卖肉夹馍的男人

照例是东门口
小贩们供应着夜宵
那卖肉夹馍的男人
我已很是熟悉
我和我的亲人们
每年相聚不过几次
同他相遇
隔三差五
“菜都要吗”
“要”
“辣要吗”
“微辣”
他叫什么名字
他有几个孩子
和他的孩子们
每年相聚几次
惯例而又寥寥的对话
我对他所知甚少
但从他的眼神中我知道
他一定有个温柔的妻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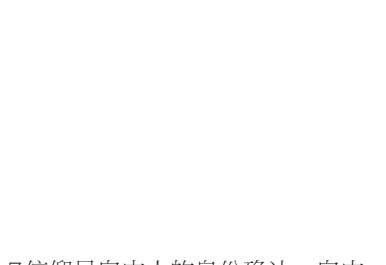
回家

董克彬

该是初冬的样子吧，今天气温不算低，枯黄的树叶到处都是。
因为是周末，我回家了。母亲的电话照例是难打通的，只能按照自己想的，买了一条鱼、一大块豆腐和一块带骨头的猪肉。因为要去办公室一趟，快到家时已经11点多了。天气很好，远远地看见家正门侧门都关着，母亲在门前的墒里提着水浇灌着油菜，说好不种的，又舍不得撂下了。看见我回了，停下手中的活，说着庄子南头人家还在堤外种了呢！生怕我要说她的样子，我

到了年关要宰杀年猪迎新年了，奶奶养的大肥猪也照例要被宰杀来完成丰年愿景的使命。奶奶拌好丰盛的猪食让大肥猪再美美饱餐一顿，心里竟有万分舍不得，流露出唏嘘态，只在嘴里喃喃着：“明年再养个小猪仔再来喂你们吧！”

冬去春来，后园的槐树枝条又返青了，长出细嫩细嫩的叶子，很快到了四五月间，玲珑一样的槐花再次缀满枝头，在枝叶间泛着柔光，在清风中芬芳，在阳光下舞蹈，春意盎然，花香四溢，“打槐花吃槐花槐花去喽！”孩童们的欢声笑语随着花香荡漾着，槐花浸润的芳香童年似乎又从那遥远的清浅时光里徐徐走来……



希望的田野 吴志贵 摄

副刊

这样的事物

沈天鸿

就在油菜的摇晃中掉到地上了一——如果这时有风的话。油菜花的色泽，香气，如雾又比雾纤小的水气，火辣辣的阳光，这些混合到一起，立即就让我被晕眩感抓住，昏昏欲睡。

当然，我不能睡，我得干活，那时，我是人民公社社员。

那是种奇怪的感觉。陶醉到极点，为什么会昏昏欲睡？而且，有时甚至还没来得及陶醉，就晕眩得睁不开眼睛了。

我始终没能想清这一点。我只能说，达到极点的陶醉，是人类情感中的一个意外事件。

只是，油菜花带来的这种陶醉，可以重复。我家乡望江县大漳湖属于长江边上的平原，适合种植油菜、水稻和棉花。所以，每年春深无边无际涌动的油菜花海，给我重复这种陶醉创造了条件。

我一直拿不定主意对于那些让我陶醉的油菜花，应该用“它”还是用“它们”。虽然从常理说，对象是复数时应该用“它们”。那些油菜花是个多么巨大的复数，它们的数量，应该只比中国的十几亿人口多，而绝不会少。但“它”和“它们”是不一样的。“它”有亲切感，甚至有

私密性质，“它们”中性甚至客观，多少有些冷冰冰了。因为，“它”是个体，是“这一个”。从语法角度说，用“它”指称复数的对象，是语法错误。但这真是语法错误吗？不见得。用“它”指称所有的油菜花，也是可以的，尽管无数变成了一个，但这个一个是整体，这个整体同时又是一个。

当然，那时小学都没读完就在生产队干活的我，不仅不懂语法，连“语法”这个词也不知道。我只是本能地在“它”和“它们”之间纠缠。多年以后，我才知道语法；更多年之后，我才读到史蒂文斯在他的诗中早就写下过：“一个巨大的混乱就是一种秩序。”

不过，我由我当年的这种纠缠进而想到；个人、或者人类的历史，其实就是始终在“它”和“它们”之间纠缠的过程史。

不同的人有不同的陶醉的原因和引发的对象。尽管油菜花是许多人喜爱的，甚至因此有了看油菜花的圣地婺源，但像我这样，油菜花成为最强烈陶醉体验的唯一对象物的，可能仍然不多。为什么我会这样？或者说，它选中的为什么是我？我再次困惑。我知道我的

五月槐花香

陈虹

里其他人家一样在家里养鸡喂猪带孙娃，依然把家里的日子拾掇得红红火火。
虽然居住在乡村里，但我们家当年是属于商品粮户，家里并没有农田土地，喂猪有一部分靠买来糠，不过每到收获季节，我家里的农产品却并不比农户人家少。往往是堆满了半边屋子，山芋出来有山芋，西瓜出来有西瓜，各种时新蔬菜应有尽有。这些都是热心的乡邻们送来的。这当然和我奶奶善结人缘有紧密联系。奶奶生性爽朗，热心助人，六、七十年代是计划经济时代，我的家境算好的，邻里街坊谁家生活困难只要求助到奶奶，她老人家都会慷慨解囊，我家也因此有了一些我们不认识的亲戚，奶奶称他们为朋亲，就是没有亲情血缘的朋友类亲戚。印象中我记得其中有一家 是郭屋村的大个子郭爹和他爱唠嗑的老伴郭奶，每到凉泉街上就来带来满篮子的土产品到家里来坐坐说说话，一到过年的时候郭爹就来帮我家扫扬尘，熬米糖。还有一家 是叫什么村的我不记得名字了，那户人家会种西瓜，一到秋收时候从很很远远的村落挑了整框整框的西瓜到我家，奶奶便把西瓜瓤刮下来给我们吃，实在吃不下了就用大锅煮西瓜粥，西瓜皮部分晒干用盐腌制起来就是下饭的腌菜。西瓜粥是特好吃的，常常吃得把肚皮撑得圆滚滚的还想再吃。

我家姐弟三个都是我奶奶带大的，我家的堂屋很大，奶奶经常招呼小伙伴们到家里来和我们一起玩各种游戏，那是多么欢乐的童年啊，家里每天都热热闹闹的。农闲时候邻里的奶奶大妈婶婶们也常聚集到我家里神

支，将一把把放进嘴里，一丝甜蜜溢出嘴角，脸上洋溢着幸福的笑容。我和弟妹们无比艳羡地遥望着，感觉好神奇，树上居然能开出能吃的花。奶奶说，这些花是可以吃的，还能做出很多美食，只是乡里的孩子们大多会打上满满一篮子回家喂猪，家家户户饲养的猪都是宝贝，到年底便是家里的重要收入了，所以把上好的槐花做猪饲料能让猪长出更多的肥膘。奶奶也养了一头大肥猪，我们便也兴冲冲地加入到打槐花的小伙伴们行列，槐花纷纷飘落，掉在我们头上、脸上、肩上，我们咯咯地笑着，一边不时地嚼一两片花瓣，一边捡花进竹篮里，直到沉甸甸地满载而归。回到家里，奶奶把槐花拌在猪饲料里，大肥猪就叭哒叭哒地吃得很欢，而我们则托腮傻蹲在旁边看着，也咯咯笑得很欢，这可是我们的劳动成果呢！

童年时代，我爷爷和奶奶都是当年被称为供销合作社的工作人员，爷爷跑供销采购，常年出差在外，奶奶在国营饭店做了一辈子厨师。我奶奶麻利能干，一个人独揽了红案白案的主厨技能，所谓红案是指烹制菜肴，白案是制作面点。奶奶的菜做得好是享誉盛名的，大家都慕名来吃。那时候国营饭店是独家经营，生意自然非常红火，我奶奶也整天都在忙碌。奶奶快六十岁了，精神矍铄，干劲十足，完全没有闲下来的意思，直到有一天合作商店主任让她填一张退休审批表，于是在一阵鞭炮打鼓的欢送下，胸前佩戴着大红花的奶奶被光荣地退休回家了。忙了一辈子突然闲下来，奶奶一时不适应，生了一场大病，在县医院住了一星期的院。大病痊愈后终于调整了心态，也和乡

是我们的记忆、情绪和观念，我们只能在其中看到自己愿意看到的东西。
6.人性之幽深其实也渊源于此吧。我们认识的自我是偏颇的，我们认识的别人未尝不是。大家身处同样的困境中。
7.因为理解，所以慈悲。笑容的背后，都是热泪！
8.知己就是，自我的旁观者。

论宽容

1.伏尔泰在其专著《宽容》中专辟一章，论述“美德基于学识”，我借此表达：一，宽容是一种美德，而不是学识；二，宽容也并非建立在学识基础之上。
2.就品行而言，学识更像它的工具。学识可以令宽容的人变得更加宽容，也可以令狭隘之徒变得更加狭隘。
3.“我可以不同意你的观点，但誓死捍卫你说话的权力！”这句名言流传至广，是因为言论自由乃文明社会的最低标准，而不是因为让别人说话多么崇高。
4.显而易见，迫害持有不同意见者，就是暴政。这比强盗的行径还要恶劣，因为，强盗抢走人的财产，而暴政抢走人的尊严”。
5.暴政不是以国家或政府名义而存在的组织专制。只要是人的江湖，就要

警惕个人假借组织名义做恶。

6.宽容就是善意本身，它既是目的，也是手段。

7.宽容是对自己缺陷的和解，并将这种和解扩大到族群、种群乃至整个人类。宽容的德行，来自羞愧和怜悯。对自己羞愧，就会对别人怜悯。

8.宽容创造信任。没有信任，就没有合作，没有文明。

论友谊

1.阿摩司·奥兹说：“一种安静、稳定的友谊，不需要不断进行情感证明，也不仰仗我们多久见上一面。”友谊的奇妙之处正在这里：亲情有血脉相连，爱情有两性相吸，它们都有自然的成分，而友谊纯粹出自偶然，却似乎更加符合天然之道。
2.君子之交淡如水，不也是描述这样一种天然自洽的关系状态吗？
3.个性并不构成友谊的条件，与其说友谊的发生决定于二人的性格、品行和理解，不如说决定于他们相遇的时机。
4.友谊的本质是基于信任发生的感情。
5.时机对于建立信任多么重要，一旦错失时机，信任就不会发生。
6.或者，错过时机的信任需要付出更多代价，而友谊恰恰是，不计代价的

闲言杂论

郭立新

论自我

1.终其一生，一个人最难做到的，就是认识自我，以致最后还不得不在这一点上求诸于人，期待生后他人给出的盖棺定论。

2.玛格丽特·杜拉斯说：“我总算是做到了这一点，谈自己像在谈另一个人，关心自己像关心另一个人。”（《卡车》）很少有人对于自己如此冷静。感情是认识自我的障碍，就像恋爱时缺少理智。自我甚至比爱情还不讲道理。不只是当局者迷；自我既是当局者，也是设局者。这就又多了一重干扰，好比既是运动员，又是裁判——评判总是偏颇。

3.佛家论及智慧，方法就是否定自我，把自己认定的自我定义为我执，实乃妙招！张中行说佛家走的是一条反路。“你不能证明它对，但也不能证明它不对。”依我看，正是因为 we 觉察到自己认识的自我是偏颇的，才接受了佛家的这一观念。与不对对应的，是对，佛家的修行，其方法也是反证！

4.好在只要有他人存在，自我还不至于太过虚妄。他人像我们的一面面镜子，正是从他们身上，我们看到了自己的自以为是与滑稽、斤斤计较与荒诞……

5.自我像一个多重滤镜，镜片就